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謝佳容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7720

傳真：02-27297070

電子信箱：dop-a313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101191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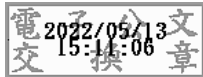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
（20815499_1110119152_1_ATTACHMENT1.pdf、20815499_1110119152_1_ATTACHMENT2.
pdf）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（以下簡稱人
力學院）函送台灣人工智慧學校「ESG碳中和專班」招生
簡章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據人力學院111年5月12日人發數字第1110800155號函辦
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



（人事處代決）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

